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经过认真审核，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在充分了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后，我们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虽然盈利，但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负，不具备分配的条件，故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客观实际，我们同意将该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经认真审阅《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3、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延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利安达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为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5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利安达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 2017 年的审计工作中，利安达严格遵守职业道德，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7 年年审工作。

为此，我们同意续聘利安达为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仔细审阅相关文件，并充分了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后续资金支付安排后，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2 亿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对资金的使用需求及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随时归还、到期按时归还募集资金的能力，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造成任何影响。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票

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承诺业绩实现情况及回购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及相关业绩补偿协议、山西广誉远审计报告等资料，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由于公司控股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为业绩补偿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

交易。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斌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业绩补偿系东盛集团依据与上市公司签署的相关业绩补偿协议履行的承诺，其补偿利润数、股份补偿数量均严格按照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的有关规定，股份回购注销行为合法、合规，没有违反《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股东东盛集团须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承诺业绩实现情况及回购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秉祥

李秉祥

石磊

石 磊

武滨

武 滨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二日